

江苏省渔业协会团体标准

《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技术规程》

编制说明

连云港市海洋与渔业发展促进中心

江苏海洋大学

江苏众利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赣榆佳信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江苏省渔业协会团体标准

《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技术规程》

编制说明

一、目的意义

为了贯彻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 2023 年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工作的通知》（农办渔〔2023〕3 号）和《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关于做好 2023 年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实施工作的通知》（农渔技办〔2023〕2 号）文件精神，促进渔业转方式、调结构，推进海水池塘养殖业绿色健康良性发展。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模式是根据养殖生物共生互利和物质循环原理，即虾蟹产生的残饵、粪便、代谢产物等有机或无机物质直接或间接成为滤食性贝类、鱼类的食物或营养来源，这些生物间的食物网可以实现物流、能流的有效循环利用。这种养殖模式不仅可以合理使用饵料、减少池塘污染、保持相对稳定的水质环境，还可以提高养殖动物成活率、恢复池塘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而且能有效控制病害发生及蔓延、提升产品质量，减少了富营养化养殖尾水的排放。

本文件规定了三疣梭子蟹为主要养殖对象的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技术规程，包括养殖环境条件、养殖设施、放苗前准备、放苗、养成期管理、病害防治、收获、生产记录等，技术解决了养殖户生态养殖的技术难点和注意事项，可操作性强，

对于水质调控、三疣梭子蟹品质提升和产量提高具有重要作用和意义。通过本标准的制定与实施，发挥我市地方特色和品种资源优势，将进一步提升三疣梭子蟹的养殖产量和经济效益，加速三疣梭子蟹养殖产业的标准化、规范化，对保障三疣梭子蟹为主养的海水养殖业提质增效和健康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

二、任务来源

本标准任务来源于《2024 年省现代农机装备与技术示范推广项目：水产养殖智能装备与技术推广应用》、《2023 年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专项(青年人才)：“渔光一体”池塘养殖模式下浮游植物及环境微生物群落结构研究》和《2024 年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专项(青年人才)：“渔光一体”养殖生态调控机制研究与智能装备应用示范》项目要求。

三、编制过程

1.申请立项阶段

2015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根据承担的江苏省水产三新工程项目《三疣梭子蟹“黄选 1 号”生态养殖技术集成与示范》等项目，开展了以三疣梭子蟹为主养的多品种海水池塘综合生态养殖。通过在赣榆区多地不断的试验、示范和推广的基础上，对一些技术操作进行了完善，并着手起草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技术规程。

2.起草阶段

自启动了团体标准预草案的编制工作后，2023 年 1 月-2023

年5月：根据养殖试验数据，在赣榆区和灌云县海水池塘养殖区开展了调查研究，制定了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技术规程草稿。2023年6月-2023年8月：本文件任务下达后，连云港市海洋与渔业发展促进中心成立了标准起草小组。起草小组成员通过查阅资料和多次探讨交流学习，形成征求意见稿。2023年9月：征求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黄海水产研究所、江苏海洋大学、连云港海水养殖龙头企业等相关意见，对海水池塘蟹虾贝鱼综合生态养殖技术规程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报送稿。

3.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本标准由连云港市海洋与渔业发展促进中心为主要起草单位，主要起草人为于飞等人。主要工作职责团体标准框架搭建、技术条款编制、研讨修改与报送。

四、确立依据

本标准主要是以连云港市海洋与渔业发展促进中心等单位多年来开展三疣梭子蟹为主养的多品种海水池塘综合生态养殖研究方面所取得的科研成果、生产单位在生产实践中所获得的经验为依据，在充分查阅相关资料文献的基础上，结合国内相关研究与海州湾地区海水池塘养殖实际情况，制定出本标准。

本文件依据 GB 11607、GB/T 15101.2、GB/T 16871、NY 5362、NY 5052、GB 31650、NY 5071、NY 5072、NY 5163、SC/T 2015、DB 32/4043 的规定编制，并根据前期积累试验数据及应用资料，确定标准的指标设置和各项指标要求。

五、与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文件按照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编写。目前国内还未见同类标准。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已发布的三疣梭子蟹单养的行业标准和虾蟹混养的地方标准样本，在编写内容上要求简明、准确，具有新颖性、先进性和可操作性。

六、实施推广建议

本技术规程适用于海水池塘三疣梭子蟹及虾、贝、鱼综合蟹生态养殖。通过开展宣传培训，做好典型带动，加快推广应用。

七、团体标准涉及专利的说明

无。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